

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 重庆市教育发展基金会 文件

渝高学会发〔2023〕19号

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 重庆市教育发展基金会 关于公布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 2023 年“教 书育人奖”和“教学新星奖”评选结果的 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会员单位：

为鼓励和表彰品德高尚、潜心教书育人的一线教师，在市教委指导下，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和重庆市教育发展基金会共同开展了 2023 年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教书育人奖”和“教学新星奖”评选活动。按坚持标准、择优评选、公平公正、线上线下结合的原则，共推选出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教书育人奖”和“教学新星奖”各 5 名，“教书育人提名奖”2 名，“教学新星提名奖”3 名。经市教委高教处审查同意，向社会公示无异议，现将评选结果予以公布：

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 2023 年“教书育人奖”：

重庆大学 陈朝晖（女）

重庆医科大学 郭述良

重庆交通大学 王多银

重庆工商大学 龚英（女）

重庆科技学院 廖晓玲（女）

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 2023 年“教学新星奖”：

西南大学 黄磊

重庆师范大学 任缙（女）

重庆邮电大学 陈翔

重庆文理学院 任晓霞（女）

长江师范学院 张婷（女）

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 2023 年“教书育人提名奖”：

西南大学 陈洪

西南政法大学 王玫黎（女）

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 2023 年“教学新星提名奖”：

重庆大学 韩广

重庆医科大学 谭波涛

重庆科技学院 李小刚

入选 2023 年“教书育人奖”和“教学新星奖”的老师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指示精神，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坚持立德树人、为人师表、严爱相济、润己泽人，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做出更大的贡献。

各会员单位要按照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教育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指示精神的通知》要求，在市教委领导下，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指示精神转化为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的具体实践，持之以恒抓好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健全中国特色教师教育体系，提升教书育人能力，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优化管理和资源配置，加大待遇保障力度，完善荣誉表彰体系，弘扬尊师重教社会风尚，切实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建设教育强国最重要的基础工作。加快推进教育强国、教育强市，为现代化新重庆建设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抄送：市教委

重庆市高等教育学会

2023年9月14日印发